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QINF A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6)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錢平凡博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起生效。

錢博士，45歲，自一九九九年任職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產業經濟研究部，目前擔任產業發展研究室主任、研究員，專注煤炭及汽車行業之研究，尤其對煤炭供應鏈管理有着深入的研究。錢博士自二零零九年四月起亦為中國地質大學(北京)之兼職教授及博士生導師。

錢博士於一九八九年獲華南理工大學工學學士學位。自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八年，錢博士在復旦大學學習，分別於一九九六年一月及一九九九年一月正式獲得頒發工商管理碩士與產業經濟學博士學位。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由本公司與錢先生訂立之聘任書，錢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一年(根據聘任書規定之條款及條件提前終止者除外)，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起生效。根據其工作單位之要求，錢博士確認彼將於其任期內豁免任何董事袍金。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3條，錢博士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屆時符合資格重選。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4條，錢博士倘獲重選，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重選。

錢平凡博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權益，錢博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錢博士並無於過往三年內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須披露之資料，錢平凡博士並無涉及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13.51(2)(v)條規定須予以披露之任何事項，且董事會亦無發現任何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其他事宜。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錢平凡博士。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徐吉華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吉華先生、王劍飛女士、劉曉梅女士及翁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國勝先生、劉錫源先生及錢平凡博士。

香港，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